

证券代码：600171

证券简称：上海贝岭

公告编号：临 2019-13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获得专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专项资金的基本情况

日前，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以下简称“上海市经信委”）关于下达《2018年度上海市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专项资金（工业强基第二批）计划》的通知（沪经信技[2018]1020号）。根据该通知，公司作为牵头单位承担的“高性能模数转换器芯片设计、封装测试及应用”项目已被列入专项资金计划，上海市经信委对该项目拟支持金额为1690万元。根据已经签署的项目协议书的约定，上海市经信委于项目批复后向公司先行拨付支持资金总额的50%，待项目承担方在规定期限内提交验收评估材料并完成项目验收评估后，上海市经信委根据评估结果向项目承担方拨付专项资助的尾款。

近日，公司收到了上海市经信委拨付的该项专项资金845万元。

二、专项资金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上述补助资金属于与资产和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将按项目进度和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分批结转至“其他收益”科目，最终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19年度利润产生的影响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4日